

制裁基地组织/塔利班委员会

执行情况国家自愿评估调查表

委员会欢迎贵国政府提供信息，以求更好地解决会员国在执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规定对基地组织、乌萨马·本·拉丹、塔利班以及与之有关联的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实施的资产冻结、旅行禁令和军火禁运制裁措施方面的需求和关切问题。

会员国国名：_____

请尽可能详尽地回答每一个问题，除非这样做会不利于调查或实施行动，或者国家法律规定不准这样做。请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通过秘书处将本表交还委员会主席，电子邮件地址是：SC-1267-Committee@un.org；传真号码是：(1)212 963 1300。如有任何问题，请与监察组联系，其电子邮件地址是：1267mt@un.org。

请使用首页来提交综合名单所列个人或实体的任何其他识别材料（例如，别名、出生日期、出生地点、国籍或地址）。首页见：

www.un.org/sc/committees/1267/pdf/coversheet.pdf。

综合名单

1. 制裁基地组织/塔利班的措施所适用的个人和实体综合名单最新版本见：

www.un.org/sc/committees/1267/consolist.shtml。

关于详细说明名单最近更新情况的新闻稿见：

www.un.org/sc/committees/1267/pressreleases.shtml。

就综合名单最新版本而言，请说明：

- | | |
|--|-----|
| 一. 首都有关当局是否已收到最新版本 | 是或否 |
| 二. 是否已将最新版本抄送中央银行以及境内所有其他银行 | 是或否 |
| 三. 是否已将最新版本抄送非银行的金融机构，例如养老基金、
保险公司和金融租赁公司、货币兑换所、证券公司和信用合
作社，以及非营利组织。 | 是或否 |

如已抄送非营利组织，请说明是哪些组织：

-
- | | |
|--|-----|
| 四. 是否已将最新版本抄送本国使领馆、海关和边防人员以及所
有入境口岸 | 是或否 |
|--|-----|

五. 是否已将最新版本有关内容列入本国核发签证的监视名单、国家观察名单、国家禁止入境名单或者类似的登记簿或数据库 是或否

六. 是否已将最新版本抄送负责执行军火禁运的官员 是或否

2. 如贵国在接收、抄送或使用综合名单方面遇到困难，请在下文作出评注

法律框架

1. 是否已订立有助于改进本国执行制裁制度的新措施，包括立法措施。 是或否

2. 贵国是否有对制裁制度或对与执行问题有关的法庭判决的法律异议。 是或否

3. 如对上述问题任何一项的回答为“是”，请详细说明。

冻结资产

1. 在针对综合名单所列个人和实体的资金和其他金融资产或经济资源执行资产冻结措施方面：

一. 贵国境内是否有此类资产 是或否

二. 是否有任何资产被用于为所列个人或实体或其利益提供因特网托管或相关服务 是或否

三. 是否已将所有查到的资产冻结 是或否

2. 如对上述问题任何一项的回答为“是”，则还请注明：

一. 所列个人姓名或实体名称：_____

二. 联合国综合名单永久编号：_____

三. 资产类别、估计值和所在地点_____

3. 如以前曾提供有关已就综合名单所列个人和实体实施了资产冻结的信息，请提交一份更新的报告，说明：

一. 资产的类别和所在地点_____

二. 资产的估计值_____

4. 如贵国在执行资产冻结措施方面遇到困难，请说明贵国出现困难/表示关切的领域，或在下文作出评注

旅行禁令

1. 综合名单所列个人是否：

一. 身在贵国境内，不管是合法居留还是非法居留 是或否

二. 是否曾试图在贵国入境或过境，或被阻于边界或其他入境口岸 是或否

三. 被贵国逮捕、起诉、引渡或驱逐 是或否

四. 被贵国从监狱或拘留所释放 是或否

2. 贵国是否曾：

一. 拒绝综合名单所列个人的签证申请或旅行证件申请 是或否

二. 给综合名单所列个人签发了旅行证件 是或否

3. 如对上述问题任何一项的回答为“是”，则请注明：

一. 所列个人的姓名：_____

二. 联合国综合名单永久编号：_____

三. 已掌握的其他细节内容，包括地址和其他所在地点的信息：

四. 如已签发旅行证件，请注明旅行证件号码和签发日期：

4. 如贵国在执行旅行禁令措施方面遇到困难,请说明贵国出现困难/表示关切的领域,或在下文作出评注

军火禁运

1. 综合名单所列个人或实体是否:

- 一. 与贵国扣押的军火或爆炸物有关联 是或否
- 二. 是否曾试图取得军火和各种有关物资,包括武器和弹药、军用车辆和装备、准军事装备及上述物品的备件 是或否
- 三. 试图从贵国境内或贵国国民(不管这些国民身处何地)那里取得与军事活动有关的技术咨询、援助或培训 是或否

2. 如对上述问题任何一项的回答为“是”,请注明:

- 一. 所列个人姓名或实体名称: _____
- 二. 联合国综合名单永久编号: _____
- 三. 任何其他已掌握的细节: _____

3. 是否已订立了措施、包括立法措施,以便:

- 一. 针对综合名单所列个人和实体执行军火禁运 是或否
- 二. 阻止使用悬挂本国国旗的船只或飞机或由境外的本国国民向综合名单所列个人和实体提供军火和各种有关物资,包括武器和弹药、军用车辆和装备、准军事装备及上述物品的备件,以及与军事活动有关的技术咨询、援助或培训 是或否

4. 如对上述问题任何一项的回答为“是”,则请提供详细情况:

5. 如贵国在执行军火禁运措施方面遇到困难,请说明贵国出现困难/表示关切的领域,或在下文作出评注

请就以上各节中的问题提供任何已掌握的进一步材料。

官方联络点名称、地址、
电话号码和电子邮件

提交日期：
